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有關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六月四日有關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提供有關羅女士的更多資料。除目前任職的餐飲公司外，羅女士曾擔任中國內地一家投資公司的市場經理，該投資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不同行業的非上市企業，包括公共交通、電梯及自動扶梯製造商等。彼擁有逾10年的市場營銷經驗，尤其於彼所任職公司的品牌管理及推廣方面。除上文及該公告所披露者外，羅女士並無任何其他須予披露的重大委任及專業資格。

羅女士亦已確認彼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載各項因素的獨立性。

上述補充資料不影響該公告內所載之其他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內之所有其他資料均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首都創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昌義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執行董事孔凡鵬先生及陳昌義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黎歡彥女士、張偉健先生及羅艷玲女士。